

证券代码：300180

证券简称：华峰超纤

公告编号：2026-018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6年4月14日以书面、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其中非独立董事鲜丹先生、陈学通先生、胡忠杰先生，独立董事陈翔宇女士、王洪涛先生、董小锋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与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尤飞锋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议，一致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张其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核，认为：张其斌先生的候选人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未发现张其斌先生存在《公司法》第178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未发现张其斌先生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张其斌先生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提名张其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当选后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表决结果：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发生调整，为保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
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现对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的委员进行调整。

调整后，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组成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委员	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	尤飞锋、陈贤品、陈翔宇、董小锋、张其斌、胡忠杰、鲜丹	尤飞锋
提名委员会	董小锋、陈翔宇、王洪涛、尤飞锋、张其斌	董小锋
审计委员会	陈翔宇、董小锋、王洪涛、陈学通、胡忠杰	陈翔宇
薪酬委员会	王洪涛、陈翔宇、董小锋、尤飞锋、陈贤品	王洪涛

上述调整中，张其斌先生担任专门委员会的任职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张其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之日起生效，其余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调整，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委员任

期均自各自生效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表决结果： 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0日